

山阳区科技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焦作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等文件要求，在信息公开的过程中，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以便更好地服务于广大群众。

（二）依申请公开：对于依申请公开的处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程序进行操作，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申请人准确、完整的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完善了信息公开制度，明确了信息公开的范围、程序、方式、时限等内容。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充分利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发布政府信息和工作动态。加强平台的互动功能，及时回复群众的咨询和留言，提高政府与群众的沟通效率。

（五）监督保障：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公布了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举报电话和邮箱，方便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和举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科技局在政务信息公开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与上级的要求和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的差距。（一）存在的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配套制度和工作机制还需要进一步完善。二是与群众的互动交流还不够充分，群众在获取信息后提出的问题 and 反馈，有时不能得到及时、全面的回应，影响了群众参与政府工作监督和建议的积极性。（二）改进情况一是强化管理，继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进一步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二是及时查看和回复群众在各个平台上的留言，对于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统一整理和回复，提高回复效率和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